

朱维铮 主编

中國經學史
基本叢書

第一册



上海书店出版社

2126
20133
1

中國經學史基本叢書 · 一

尚書大傳



上海書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经学史基本丛书 / 朱维铮主编. —上海: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2. 7

ISBN 978 - 7 - 5458 - 0581 - 9

I. ①中… II. ①朱… III. ①经学—历史—中国
IV. ①Z1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21457 号

特邀编辑 许仲毅 曹勇庆

责任编辑 沈佳茹

封面设计 郎书径

技术编辑 丁 多

中国经学史基本丛书

朱维铮 主编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 ewen. cc www. shsd. com. cn

上海图宇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10×1000 1/16 印张 238.5 字数 4,800,000

2012 年 7 月第 1 版 201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458 - 0581 - 9/Z · 6

定价: 1600.00 元

简说中世纪中国经学史

——过程、特征与文献

经学是中世纪中国的政治学说。

公元前二世纪晚期，西汉帝国宣布“独尊儒术”，设置“五经博士”开始控制候补文官的教育和考试等权。那以后相传由孔子撰定的五类著作——《诗》、《书》、《礼》、《易》、《春秋》的若干传本，获得帝国统治者相继认可为儒术的教科书，所谓“立于学官”。

于是，原属纺织工艺的古老概念的“经”，便由早先诸子学派都可用来比喻某种纲领性的学说或文献的通称，变成了唯指儒家学派尊崇的所谓孔子亲授的五类或六类（“六经”即五经加《乐》）著作的专称，而且是必须得到在位君主认可的那些圣经的专称。

然而，西汉武帝批准设立博士官传授的五经，都用秦统一文字后通行的“今文”写成，就是说均属汉初相国曹参废除秦汉间实行了二十年的“挟书律”以后才问世的新写本，也许只有《周易》例外。

问题在于共同尊崇孔子的儒家各派，对于五经，不仅各有诠释，而且各有传本。汉初图书解禁后出现的今文经典，都与不同师承的诠释即“传”相附丽，一“经”常有数“传”，例如今文《诗》便有齐韩鲁三家传。同时，民间还不断出现“古文”即非官方通行文字写成的经传。例如《尚书》的古文本，篇目文字都与今文本有很大差异。汉武帝同意他的丞相公孙弘将博士官由顾问官变成教育官，使培训文官的官方教育变成儒者的禁脔，而“五经”的文本和诠释又限于特定的今文经传，于是所谓经学的内部，以今古文争立学官为开端，出现冲突便是不可避免的。

从秦帝国建立到清帝国灭亡，朝代更迭虽多，政权分合虽频，共同的统治形式都是君主专制，因而在意识形态领域内共同的关注焦点便是如何保证这个专制体制稳固与扩展的“君人南面之术”，在西汉中叶后即司马迁首先揭示的“以经术缘饰吏治”。

历史表明，自从儒术独尊以后，中世纪中国占统治地位的经学，便以学随术变为主

导取向。官方表彰的经传研究，总在追随权利取向，论证经义具有实践品格，所谓通经致用。但通经标榜的是阐明孔子的基本教义，所据经传又充斥着关于历史的矛盾陈述，要使其化作粉饰或辩护现行的“君人南面之术”的信条，需要不断重新诠释并在“致用”上出现歧见与冲突，当然必不可免。

中国的中世纪史特别漫长是事实，但绝非黑格尔所武断的，中国传统文化在理智活动方面是停滞不前的，所谓“两千年以前在各方面就已达到和现在一样的水平”。即使形式似乎最少变化的经学，究其历史形态，也总在或隐或现地不断更新。至迟在十八世纪，学者们便指出传统经学存在着汉宋两大系统，并从历史角度探寻经学在时间上的变异过程，乃至钦定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于经部总叙也强调西汉以后两千年“儒者相治，学凡六变”。那以后，继续展开的经学原典考证，从音韵、文字、训诂、订补、校勘、辨伪、辑佚等角度，愈来愈多地恢复今古文诸经传的历史概貌及其材料来源，从而为清末以来的经学史研究准备了文献基础。

尽管如此，从史学角度清理这份庞杂的经学遗产，依然困难重重。最大的困难，非但于经学史料的数量可谓汗牛充栋，而且在于经学史的整合性研究所必须的分解式研究十分贫乏。有的专门研究，如《毛诗》、《周易》的论著甚多，却偏于文学或哲学，而关于《易》的经传阐释，甚至常常令人感到那是在复返纬谶式的神秘主义。从中世纪统治学说史的角度清理文献，以期通过体现时地人事诸特征的相关著述，历史地再现中世纪经学的文献行程，在目前更有必要。

《传世藏书·经库·经学史》书目的选择便基于以上认识，所选择的二十一种著作，大致属于不同时代不同形态的经学代表作。有几点需要说明：

第一，从孔子到孟荀的原始儒学遗说，没有入选本类。这是因为本类选目的尺度在于经学史，它的文献的正式开端应为西汉伏胜《尚书大传》。

第二，从“五经”到“十三经”的历代官定的传本及注解，也没有入选本类。这是因为《传世藏书》已将清刊《十三经注疏》另列为经类。同样，表征经宋学历史行程的主要著作，例如朱熹的《四书集注》、胡广的《四书大全》等，也因为别有处理而不入本类。从经学史的角度来看，以上著作应属历代统治学说的直接陈述，不入选本类不等于否定其历史地位。

第三，从经汉学到经宋学的要籍很多，入选本类的作品，限于相关时代在学与术两方面具有承前启后或推陈出新的实际效应的著述。某些备受后人推崇或非难的论著，也因此不被编者看作其同时代的经学形态的历史表征。

第四,从西汉经今文学、东汉经古文学、南北分立的通学,到取南补北的唐学,在经典研究上变异较多,因而入选三类的有关著作也较多。相形之下,经宋学系统内程朱与陆王两派学说,哲学意义都胜于政术意义,其主要论著也已归入别类,因而入选本类者仅限于在唐宋间经学更新运动中有转换作用的陆淳、王安石、刘敞等人的论著,以及用朱子学论史论政并在明清科举制中长期作为策论教科书的《大学衍义补》。

第五,从明末清初到清末民初的近三百年间,经学研究出现了由近及远地否定传统经学诸形态的“倒演”过程。其间有众多学者对于澄清中世纪经学史作出过重大贡献,例如清初的顾炎武、黄宗羲,乾嘉间吴派考证学中坚惠栋、钱大昕,嘉道间提倡帝国“自改革”的先驱洪亮吉、龚自珍,以及清末否定中世纪统治学说甚力的夏曾佑、宋恕、刘师培等。但他们的论著,或过泛,或过专,或别入他类,均没有入选本类。但希望本类所选从阎若璩、戴震到皮锡瑞、章炳麟的论著,有助于经学史这一重要一段即清学史的再研究。

本类的选目是否有当,校点是否审慎,均待方家批评。《传世藏书》主持者决定全书改用简化汉字刊行,在古籍整理方面虽非首创,但全面应用于传统所谓经史子集四部旧籍的重刊,则无疑属于巨大的试验。作为经学史类和先秦—五代诸子类的主编,我以为试验是可以的,有利于已对繁体字和文言文恍如隔世的青年学人直接阅读旧籍,但作为传统文化研究的从业者,目前所见的效应还不足以使我放弃关于简化汉字可能造成有关文本的误解的疑虑。因此,入选本类的原著,倘有版本选择不当、句读标识有误等问题,理应由我负审阅不周之责。但繁体化简体,异体古体化通行简体,则屡经复校而仍然有碍于理解原典本义,则可能属于试验有待深化的启迪。

朱维铮

一九九六年农历丙子白露于复旦

附记:本丛书原编为《传世藏书》(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出版)“经库”之“经学史”部分,经主编朱维铮先生组织再次核校,予以重印。谨志。

上海书店出版社

二〇一二年六月

中国经学史基本丛书 总目

第一册

尚书大传	1
韩诗外传	53
春秋繁露	113
大戴礼记	195
六艺略	259
白虎通义	271
五经异义	335

第二册

周易集解	1
春秋集解纂例	149
周官新义	291
七经小传	435

第三册

大学衍义补(上)	1
----------	---

第四册

大学衍义补(下)	1
----------	---

第五册

经义述闻(上)	1
---------	---

第六册

经义述闻(下)	1
---------	---

春秋公羊经何氏释例 343

第七册

尚书古文疏证	1
孟子字义疏证	279
汉学师承记	321

第八册

今古学考	1
孔子改制考	53
经学历史	345
国故论衡	389

尚书大传

〔西汉〕伏胜撰
〔东汉〕郑玄注
〔清〕陈寿祺辑校
吴人整理
朱维铮审阅

《尚书大传》，旧题伏生撰，郑玄注。

曾任秦博士而在汉文帝初以九十高龄向晁错传授《今文尚书》二十八篇的伏生，名胜，济南（今山东章丘西）人，是西汉首出的《尚书》学家。然而司马迁虽曾详述他的传经活动，却没有提及他曾为《尚书》作“传”。《汉书·艺文志》六艺略，在《尚书》“经”后首先著录“传四十一篇”，也没有注明伏生作。至东汉末郑玄注《书》，才说四十一篇即伏生所作《尚书大传》，经过刘向整理传世，而郑玄再整理成八十三篇，并为之作注。到唐初，《经典释文·叙录》、《隋书·经籍志》都著录为三卷，有郑玄注。这个传本在两宋还存在，尽管晁公武、陈振孙都曾怀疑它未必是郑玄所注的原本。

《尚书》的古文经传的真伪争辩，在十八世纪是汉学研究的最大焦点。随着伪古文伪孔传被证成铁案，许多学者对《今文尚书》的传授真相也发生了疑问，于是伏生和《尚书大传》同样成为汉学家的考证对象。《四库全书总目》关于《尚书大传》的提要，便以为《大传》并非伏胜自撰，而是出于他的弟子张生、欧阳生等人之手，“其文或说《尚书》，或不说《尚书》，大抵如《诗外传》、《春秋繁露》，与经义在离合之间。”这实际在否认此书是解“经”的“传”，代表了憎恶西汉经今文学以纬候附会政治的汉学家的一般意见，但也有悖于汉学研究的一般方法，那就是言必有据。假如不能断定世传《尚书大传》属于隋唐仍存的郑玄注本，就是说没有残阙乃至亡佚，那便不能据以判断它并非伏胜或伏氏门人解“经”的“传”。于是尚存的《大传》及郑注是否“完书”问题，在汉学家内部就引起了争论。例如乾隆间最著名的校勘学家卢文弨，在校毕《大传》后，以为传本虽非隋唐以来完书，却阙佚很少，而稍后以辑佚知名的王谟，便驳卢说，举证汉魏古书中引《大传》语二十四条，均为《四库》本所遗漏。既然如此，从辑佚校勘入手，恢复伏书郑注原貌，再据以探究孔子至伏生的《尚书》学的早期特色，便触动了更多学者。从乾隆中叶到嘉庆、道光间，辑校《尚书大传》及郑玄注的专著，便相继出现了十余种。其中尤以嘉道间陈寿祺的辑校，较为完备。

陈寿祺（1771—1834年），号左海，福建侯官人，嘉庆进士，曾官翰林院编修。他不是今文学家，却对搜辑两汉今文经说甚感兴趣，致力于恢复伏胜所传《今文尚书》原貌

的研究，对《尚书大传》也一辑再辑，因而被晚清经今文学家视作《尚书》伏传的功臣。清末皮锡瑞的力作《尚书大传疏证》，便把陈著视作自己研究的起点。在皮著刊布以前，标榜今文学的王闿运及其门人廖平，以及被廖平控诉袭取己作的康有为，也无不利用陈寿祺的成果。如后来梁启超所说，因为有陈左海辑校的《尚书大传》，“此书始渐可读”。

陈寿祺辑本，先后刊有《尚书大传辑校》三卷，《尚书大传定本》五卷（附叙录、辨讹各一卷）。他恪守清代汉学的规矩，所辑必详注出处，列出异同，或信或疑，必附按语，尤其对同时代学者的工作，如卢文弨、孙之騄、孔广林等的辑校，同意与否也必加注说明，以示不敢掠美。他的缺点，是“护惜古人”太过，视伏生为《尚书》学完人，必欲证明其书为完书，因而他的“定本”反不及先前的《辑校》，将显然与伏生无关或晚出的传注，都说成是伏生的创见。

现以《皇清经解续编》本《尚书大传辑校》为底本，参考《左海全集》本《尚书大传定本》，予以点校。《辑校》所录异文及所注出处，均予保留，但删去与《大传》无关的考证性按语。原书附录二篇，则仍予保留。（朱维铮）

目录

尚书大传一 唐传	7	洪范五行传	27
尧典	7	大诰	34
虞传	11	金縢	34
九共	11	嘉禾	35
虞夏传	11	康诰	36
皋繇谟	16	酒诰	37
夏传	18	梓材	37
禹贡	18	召诰	38
殷传	20	洛诰	38
帝告	20	多士	40
汤誓	21	毋逸	41
般庚	22	擗诰	41
高宗肜日	22	多方	42
西伯戡耆	22	鬻命	42
微子	24	鲜誓	42
尚书大传二 周传	25	甫刑	42
大誓	25	尚书大传三	45
大战篇	25	略说	45
洪范	26		

尚书大传一

唐传

案曰：《困学纪闻》卷二，云《大传》说《尧典》，谓之《唐传》，则伏生不以是谓《虞书》。

尧典

尧年十六，以唐侯升为天子，遂以为号。（《论语·泰伯》疏）

辩章百姓。（见《毛诗·采菽》正义、《史记·五帝纪》索隐、《后汉书》注）

辨章百姓，百姓昭明。（《癸辛杂识》前集引《尚书大传》第一曰云云）

主春者张，昏中可以种谷。主夏者火，昏中可以种黍。主秋者虚，昏中可以种麦。主冬者昴，昏中可以收敛。（以上见《礼书》卷三十五、《尚书·尧典》正义。又《周礼·司寤氏》疏引，谷作稷，收敛下多盖藏二字，黍下多菽字。又《周礼·考工记》疏，《北堂书钞》、《太平御览》二十一时序部六、八百三十八百谷部二、八百四十二百谷部六并节引）

秋昏虚星中，可以种麦。〔注〕虚，北方元武之宿，八月昏中见于南方。（《齐民要术》二）

主冬者昴，昏中可以收敛，田猎断伐，当上告之天子，而下赋之民。故天子南面而视四星之中，知民之缓急。急，则不赋籍，不举力役。故曰敬授人时。此之谓也。〔注〕籍，公家之常徭。（《太平御览》二十六时序部十一。又，《尚书·尧典》正义、《北堂书钞》、《路史·后纪》十一引小异）

东方者何也？动方也。物之动也，何以谓之春？春出也，故谓东方春也。（《太平御览》十八时序部三。又《艺文类聚》三）

春出也，万物之出也。（《广韵》十八真）

南方者何也？任方也。任方者，物之方任，何以谓之夏？夏者，假也，吁荼万物，养之外者也。故曰南方夏也。（《御览》二十一时序部六）

夏者，假也，吁荼万物而养之外也。〔注〕吁荼读曰嘘舒。（《事类赋》注。末六字是郑注）

西方者何也？鲜方也。鲜，讯也。讯者，始入之貌。始入者，何以谓之秋？秋者，愁也。愁者，万物愁而入也。故曰西方者秋也。〔注〕秋，收敛貌。（《御览》二十四时序部九）

北方者何也？伏方也。伏方也者，万物伏藏之方。伏藏之方，则何以谓之冬？冬者，中也。中也者，万物方藏于中也。故曰北方冬也。阳盛，则吁荼万物而养之外也；阴盛，则呼吸

万物而藏之内也。〔注〕吁荼，气出而温；呼吸，气入而寒；温则生，寒则杀也。故曰呼吸也者，阴阳之交接，万物之终始。（《御览》二十六时序部十一。又《艺文类聚》三，《记纂渊海》卷三节引。又，《事类赋》五）

中春辩秩东作，中夏辩秩南鴻，中秋辩秩西成，中冬辩在朔易。（《周礼·冯相氏》注贾公彦疏云：据书传而言）

便秩东作。（《史记·五帝纪》集解引《尚书传》）

辩秩东作。（《史记·五帝纪》索隐引《尚书传》）

便在伏物。（《史记·五帝纪》索隐引《尚书传》）

分命和仲度西曰柳穀。（《周礼·缝人》注贾疏云：是济南伏生《书传》文）

寅钱人曰辩秩西成。传曰：天子以秋，命三公将率，选士厉兵，以征不义，决狱讼，断刑罚，趣收敛，以顺天道，以佐秋杀。（《御览》二十四时序部九）

辩在朔易，日短。朔，始也。传曰：天子以冬，命三公谨盖藏，闭门閭，固封境，入山泽田猎，以顺天道，以佐冬固藏也。（《御览》二十六时序部十一）

〔注〕否，不也。（《文选·羽猎赋》注引郑玄《尚书大传注》）

孔子对子张曰：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女二十而通织纴绩纺之事，黼黻文章之美。不若是，则上无以孝于舅姑，下无以事夫养子也。（《周礼》媒氏疏，无“女二十而”四字；《通典》五十九嘉礼四。○又，《毛诗·摽有梅》正义）

妇人八岁备数，十五从嫡，二十承事君子。（《公羊》隐七年解诂；徐疏云《书传》文）

孔子曰：舜父顽母嚚，不见室家之端，故谓之鰥。《毛诗·桃夭序》正义引《唐传》。又，《尚书·尧典》正义，《通鉴前编》帝尧七十载注。○《尧典》正义曰：鰥者无妻之名，不拘老少，《书传》以舜年尚少为之说耳）

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书》有鰥在下曰虞舜。（《大戴礼·本命》篇卢辨注）

舜生姚墟。（《风俗通》山泽第十。谨案《尚书》云云姚墟在济阴城阳县）

昔舜耕于历山，陶于河滨。〔注〕历山在河东。《毛诗·魏谱》正义，又《尚书·大禹谟》正义。〔注〕历山在河东，今有舜井。（《水经》瓠子水注，《御览》四十二地部七“井作墓”引郑玄云）

贩于顿丘，就时负夏。（《史记·五帝纪》索隐。又《御览》八百二十九资产部九引上句）

舜渔于雷泽之中。〔注〕雷，夏沇州泽，今属济阴。《史记·五帝纪》集解。《御览》七十二地部三十七，又二百三十三资产十三引《传》）

正月上日受终于文祖，在璇机玉衡，以齐七政。齐，中也。七政者，谓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为政也。道正而万事顺成，故天道，政之大也。璇机者何也？传曰：璇

者，还也；机者，幾也，微也；其变幾微，而所动者大，谓之旋机。是故旋机谓之北极。受谓舜也。上日，元日。（《御览》二十九时序部十四。又《史记·五帝纪》正义、《天官书》索隐。○《玉海》天文上引《大传》，与此不同，盖误）

〔注〕浑仪中箭为旋机，外规为玉衡也。（《史记·天官书》索隐引郑玄注《大传云》）

万物非天不生，非地不载，非春不动，非夏不长，非秋不收，非冬不藏。故《书》曰“禋于六宗”，此之谓也。〔注〕禋，祭也，字当为禋。马氏以为，六宗谓日月星辰泰山河海也。经曰“肆类于上帝，禋于六宗，望秩于山川，遍于群神”。《月令》“天子祈来年于天宗”。如此，则六宗近谓天神也，以《周礼》差之，则为星辰司中司命风师雨师也。（《御览》十八时序部三，《仪礼经传通解续》二十六上因事之祭。○又《御览》五百二十八礼仪部七、《续汉·祭祀志》中注、《北堂书钞》引，并无注）

古者圭必有冒，言不敢专达之义也。天子执冒以朝诸侯，见则覆之。〔注〕君恩覆之，臣敢进。（《周礼》玉人疏）

古者圭必有冒，言下之必有冒，不敢专达也。天子执冒以朝诸侯，见则覆之。故冒圭者，天子所与诸侯为瑞也。瑞也者，属也。无过行者，得复其圭，以归其国。有过行者，留其圭，能改过者，复其圭。三年圭不复，少黜以爵。六年圭不复，少黜以地。九年圭不复，而地毕。此所谓诸侯之朝于天子也，义则见属，不义则不见属。（《礼书》五十二。又《御览》八百六珍宝部五、《文献通考》节引，“留其圭”下有“三年”二字）

天子执圭以朝诸侯，见则覆之。故圭者，天子所与诸侯为瑞也。瑞也者，属也。诸侯执所受圭与璧以朝于天子。无过者，得复其圭，以归其国。其余有过者，留其圭，能正行者，复还其圭。三年圭不复，少绌以爵。六年圭不复，少绌以地。九年圭不复，而地削。此谓诸侯之朝于天子也，义则见属，不义则不见属。（《白虎通·文质》篇。又《路史·后纪》十二、《山堂考索》、《演繁露》、《玉海》并节引）

古者巡守以迁庙之主，行出以币帛皮圭告于祖，遂奉以载于齐车，每舍奠焉，然后就舍；反必告奠，卒敛币玉，藏之两阶之间。盖贵命也。（《路史·后纪》十二疏仇纪有虞）

见诸侯，问百年。命大师陈诗，以观民风俗；命市纳贾，以观民好恶。山川神祇有不举者，为不敬。不敬者，削以地。宗庙有不顺者，为不孝。不孝者，黜以爵。变礼易乐为不从。不从者，君流。改衣服制度为畔。畔者，君讨。有功者赏之。《尚书》曰：“明试以功，车服以庸。”（《白虎通·巡守》篇）

〔注〕百年，老成人见尊之至也。（《路史·后纪》十二疏仇纪有虞引郑康成注云）

舜修五礼五玉三帛。（《广韵》入声二十陌帛字注）

以贤制爵，以庸制禄，故人慎德兴功，轻利而兴义。（《路史·后纪》十一陶唐氏）

三年一使三公细陟。（《公羊》隐八年何休解诂疏云《书传》文）

五年亲自巡守。巡，犹循也；狩，犹守也；循行守视之辞。亦不可国至人见为烦扰。故至